

# 安徽婚俗

## 古代婚俗： 婚聘六礼仪俗繁多

婚嫁为人生之大事，婚嫁之礼为人生之大礼。我国自古即为礼仪之邦，婚嫁的礼仪规范也十分丰富。婚姻礼俗是男女建立婚姻关系必要途径。我国婚俗的历史非常悠久，并且处于不断的变动之中，每个时代都具有鲜明的时代特色。

朱玉婷 文



古代迎亲时的场景

### 互赠信物表达爱意

我国传统婚姻有着严格的礼仪规定，其步骤十分严谨。传统的中国婚姻，多出自于“父母之命媒妁之言”，多数和爱情无关。然后，把目光投入到更早些时候，就可以清晰地看到，爱情是不可抹杀的。

早在《诗经》中描述的年代，青年男女的交往还是比较自由的，他们可以自由往来，如果两情相悦便会互赠信物。

《诗经·卫风·木瓜》一诗就是写男女双方互赠信物：“投我以木瓜，报之以琼琚；匪报也，永以为好也。”

### 周代始确立婚聘六礼

我国传统的婚聘礼仪，最突出、最典型的是“六礼”，即“纳采、问名、纳吉、纳征、请期、亲迎”。“纳采”即男方请媒人向女家提亲，后人叫“说媒”；“问名”即双方变换庚庚，近代称之为“换龙凤帖”，然后卜卦“合婚”；“纳吉”即为“订婚”；“纳征”为男方向女家下聘礼，俗称“彩礼”；“请期”就是选好婚期吉日征求女家意见；“亲迎”即为迎娶新娘。

六礼是周代就确立了的，其内容、仪式都比较复杂。但当时有所谓的“礼不下庶人”的框框，并未达于民间。至汉，六礼开始普遍使用，但违礼之举并不多见。

隋唐以后，六礼之举被有意识地增减。在宋代，常常是并问名于纳采，并请期于纳征，六礼只

存四礼。宋儒朱熹又将纳吉并入纳征，实际上六礼只剩下纳采、纳征、亲迎三礼。明代洪武年间，官方命令士庶都遵守《朱子家礼》行事。到了清代，又加入了成妇礼、成婿礼等礼节，但后者可看作亲迎礼的延续。

边疆少数民族的婚俗大体和中原汉族相同，也某种程度遵守六礼，同时也保留了少数民族特有的礼俗。满族婚礼就是在汉族“六礼”的影响下，形成了自己的新礼俗。首先，是“通媒”，请媒人去女家说合，相当于纳采。女方答应议婚，男方则前去问名看相赠礼，称“小定”。其后，“拜女家”即男方选取吉日去女家，正式订婚，称为“大定”。而布依族，只有提亲、订约、吃酒、迎亲四项。

存四礼。宋儒朱熹又将纳吉并入纳征，实际上六礼只剩下纳采、纳征、亲迎三礼。明代洪武年间，官方命令士庶都遵守《朱子家礼》行事。到了清代，又加入了成妇礼、成婿礼等礼节，但后者可看作亲迎礼的延续。

边疆少数民族的婚俗大体和中原汉族相同，也某种程度遵守六礼，同时也保留了少数民族特有的礼俗。满族婚礼就是在汉族“六礼”的影响下，形成了自己的新礼俗。首先，是“通媒”，请媒人去女家说合，相当于纳采。女方答应议婚，男方则前去问名看相赠礼，称“小定”。其后，“拜女家”即男方选取吉日去女家，正式订婚，称为“大定”。而布依族，只有提亲、订约、吃酒、迎亲四项。

### 传统婚俗关键词

在我国传统人生的礼仪中，婚俗礼仪可以算是最重要的礼仪之一。在我国的不同地区和不同朝代，婚俗礼仪不尽相同。然而，有一些传统婚俗的关键词在旧时婚俗中却是始终存在的。

**门当户对**：旧时，家长为儿女择婚，一般都要了解对方的门户，做到门当户对。门户即是家庭的社会地位、经济实力、文化素质等；还有门风即勤劳、俭朴、忠厚等家风。平民百姓议婚，不攀“高门坎”，有自己的门户标准：“高门对高门，笮门对笮门”；“穷和穷相好，富和富相交”。

**托媒提亲**：当男女双方到婚龄时，双方家长认为门户相当，男方可委托媒人向女方提亲，也有女方向男家提亲的。媒人要由“全福”之人担任，要求是双数二至四人为宜，即所谓“四大媒红”，其中有主媒和陪媒。媒人提亲，主要介绍双方情况，谈论男方或女方时大都有夸大渲染之处。

**合八字**：提亲后，将男女双方的生日、年月日時等和生肖，由家长写在草纸上，由媒人转交对方，再由“算命”人推算，合婚是否犯“冲克”。被视为“八字”不好，就在婚事上设置了一道严重的障碍。故女家家族往往买通江湖术士改出生时间，变“相冲相克”为“相生相旺”。合“八字”后，男女双方的婚事就可初步定下来。

**过庚**：又名传庚、传帖、下定。男女双方同意婚事，就要办理订婚手续，所谓“过庚帖”，“庚帖”又名“红绿筒”、“鸳鸯书”、“允求书”、“小书子”，是详载男女双方姓名、生辰八字以及双方父母姓名的喜帖。最早的庚帖还得写上祖宗三代的姓名。“过庚”完成之后，双方婚事就正式定下来了。

**下聘礼**：又称“过礼”、“行聘”，古时称“纳采”。男女双方订婚之后，接着就要下聘礼，男家择吉日正式向女家馈赠彩礼。这是传统婚俗中的重要礼节，婚事成败，往往取决于此。下聘后，凡不在当年结婚的，以后男方每年还要给女家送三节礼，即于端午、中秋、春节给女家父母送四色礼。

张亚琴

### 亲迎必不可少的婚俗礼仪

周代的六礼，宋代的朱熹给简化为三礼，而在民间，婚聘礼仪就更为简单。但无论是六礼还是三礼，亲迎这一程序却从未省略。

亲迎，又称迎亲，是婚聘六礼中的第六礼，是新郎亲自迎娶新娘回家的礼仪。亲迎，是婚聘之礼的最后一道程序，相当于后世的婚礼大典。古代的婚礼仪式不是一天完成的，要持续两三天，除了迎娶之日，前后各要延展一天。前一天的仪程，也就是亲迎的准备。

《诗经·大雅·大明》：“大邦有子，天之妹，女定陶祥，亲迎于渭。”亲迎礼始于周代，女王成婚时也曾亲迎于渭水。此礼历代沿袭，为婚礼的开端。亲迎礼形式多样。至清代，新郎亲迎，披红戴花，或乘马，或坐轿到女家，俟相赞引拜其岳父母以及诸亲。岳家为加双花披红作交文，御轮三周，先归。新娘由其兄长等用锦裹裹抱至轿内。轿起，女家亲属数人伴送，称“送亲”，新郎在家迎候。

